

商水县扶贫办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商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报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总结。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共 6 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商水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shangshui.gov.cn/>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商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地址：商水县富商路中段），联系电话：0394—5449398。

一、总体情况

商水县扶贫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印发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和省、市扶贫办关于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高政务公开实效，以县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为依托，全面公开扶贫领域

政务信息，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拓宽了政务公开范围，规范了政务公开程序，强化了信息平台建设，健全了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制度，政务信息做到主动公开、及时公开、全面公开，并接受服务对象监督，“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

（一）政策文件公开情况

对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规章，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主要是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及《新商水报》、“商水扶贫”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开。2019年印制扶贫政策手册、明白卡、宣传挂历等30000多套，张贴到贫困户家中，并组织帮扶责任人对扶贫政策进行入户讲解，确保家喻户晓，人人明白。

（二）扶贫对象公开情况

1、贫困户识别。对拟推荐的扶贫对象，按照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的程序，形成初选名单，由村委会和驻村工作队核实后在村内公示栏或各个自然村中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含扶贫对象组别、户主姓名、家庭人口数、致贫原因等信息，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经第一次公示无异议后，乡镇政府对初选对象进行逐户审核，做到不错不漏，并将审核结果在各行政村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不少7天。经第二次公示无异议后，报县（市、区）扶贫办复审，县扶贫办对乡镇上报的扶贫对象

与行业部门进行分级比对，对不符合扶贫标准的扶贫对象进行甄别、清退，县级复审结束后将复审结果在各行政村内进行长期公告。并将公示公告情况上传至河南省精准扶贫信管理平台。

2、贫困户退出。贫困户退出以户为单位。由村“两委”组织相关人员召开民主评议会，按照年度贫困户退出计划，初步拟定贫困户退出名单。贫困户退出名单经村“两委”、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核实并得到拟退出贫困户认可。退出名单经拟退出贫困户认可后，在村内或自然村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公示无异议后将退出名单上报乡镇进行核实，将核实结果乡村两级公告退出，并将公示公告情况上传至河南省精准扶贫信管理平台。

3、贫困村退出。贫困村退出时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织相关部门，按照年度贫困村退出计划，对预退出贫困村进行入村调查、摸底核实，确定符合退出标准的贫困村名单。对符合退出标准的贫困村，在乡(镇)所在地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公示无异议后，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批后公告退出，并将退出贫困村在政府网站进行长期公示，将公示公告结果上传至河南省精准扶贫信息管理平台。

(三) 扶贫资金、项目公开情况

商水县2019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实施方案中共实施项目36类，涉及资金53790.76万元，其中整合资金已全部与项目完成对接。目前已竣工34个项目，所有扶贫项目的实施和拨付的

每一批资金都通过县政府网站、乡镇政务公开栏、村级政务公开栏、项目实施地永久性公示牌等方式进行了公示公告，对群众负责，接受群众监督，确保了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公开化、透明化。

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根据不同层级、不同内容采取不同的方式进行，从实际出发，通过多种媒体、固定公开栏等多种形式进行公告公示。县级公告公示工作，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定后，由财政部门对扶贫资金来源、规模、资金分配情况进行公告公示，行业主管部门对本部门负责实施的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预算、建设期限、施工单位、及责任人等进行公告公示。乡（镇）、行政村两级公示，自接到上级项目批复 10 日内至项目竣工验收止，分别在项目建设地点的乡（镇）政务公开栏、行政村村务公开栏中作长期公告公示。

（四）扶贫领域监督电话公告公示情况

1、政府网站公示。在商水县人民政府网站对国家、省、市、县扶贫领域监督举报电话、电子邮箱等公共服务信息进行了公开公告公示，畅通贫困群众利益诉求渠道，方便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全县脱贫攻坚各项工作的监督，促进全县各级各部门进一步履职尽责，扎实有效开展脱贫攻坚工作。

2、新闻媒体公示。在商水电视台、商水扶贫微信公众号等新闻媒介、微信公众传播平台对扶贫领域监督举报电话分别进行了公开公告公示。

3、印发资料公示。今年以来，通过印发扶贫领域监督举报电话宣传单、制作贫困户扶贫政策明白卡、扶贫政策入户明白卡4万多份，大力宣传扶贫领域监督举报电话，方便群众监督、提出意见建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9935.73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商水县扶贫办政府信息公开在服务群众，服务社会等方面工作虽有一定的进展，但还存在以下不足：

（一）扶贫信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扶贫信息公开和信息发布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微博微信手机短信等公开平台的使用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政务公开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现有制度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

（三）项目实施前和竣工后的公示效果不明显，群众监督作用不强。

改进措施:

(一) 努力规范工作流程。我办将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进一步抓紧抓好落实。

(二) 逐步扩大公开内容。我办将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三) 扎实推进完善制度。多借鉴学习先进部门经验,提高网上信息办理质量、建立和完善内部考核制度,促进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增加群众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办暂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商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1月15日

